

淮安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文件

淮建质监〔2024〕10号

关于2024年淮安市地基基础工程质量检测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的通报

各县（区）质监站，各检测机构，各工程参建单位：

为加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规范我市地基基础工程质量检测行为，提高检测水平，促进检测行业健康发展，根据年度工作安排，市质监站于2024年3月至4月组织开展了全市地基基础工程质量检测“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的总体情况

本次检查随机抽取行业内专家组成检查组，对市、县区范围内开展地基基础检测业务的12家检测机构（4个检测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重点检查了检测方案、检测人员、仪器设备、原始记录、检测行为、检测综合报告制度执行情况等内容。检查共出具《淮安市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现场检查表》

12份，下发整改通知书11份。对24名检测人员进行了现场理论知识考核，60分以上22人。

从检查整体情况来看，大部分检测机构能够重视自身建设，检测人员数量、仪器设备配备等方面基本满足检测工作的需求，工程现场检测行为基本符合规范要求。淮安嘉联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淮安华地勘测有限公司、江苏曙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等检测机构在内部管理和检测工作规范性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忽视检测质量管理，影响检测工作质量。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资料管理不完善。部分检测机构公司授权人员不能满足试验要求、无检测人员授权表；检测报告显示的内容不完整，低应变未显示即时时刻；岩土注册人员无静载检测技术培训证明；检测合同中无检测综合报告制度等内容。

（二）检测设备校准不规范。部分检测设备校准证书中缺少设备唯一性编号，标定证书标定的参数单位书写错误；设备确认记录书写不全面等。

（三）现场检测行为不规范。部分检测机构检测现场基准桩与支墩距离不满足规范要求，距离低于2m；现场使用的设备与检测方案中的设备不相符；现场检测方案与设计图纸有偏差；现场检测前未对地基土承载力进行验算，有较大安全隐患。

（四）数据采集不规范。部分检测机构桩基检测自动计算软件缺少验证复核记录。

三、处理意见

上述问题的存在，影响了检测数据的科学性、真实性和准确性。为进一步规范地基基础现场检测行为，确保检测数据科学、真实、可靠，我站将对存在较多问题的检测机构进行约谈，并督促其加强检测人员技术培训、检测能力建设等相关问题整改。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1、被检查检测机构要认真对照检查情况，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及产生的原因，举一反三，全面整改。工程属地质监站要切实抓好督促整改工作，于5月30日前将整改完成情况报市质监站，联系人：高虹，电话：83645329。

2、各县(区)质监站、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加大对检测单位施工现场检测行为的管理，督促检测机构认真履行检测职责，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各检测机构应加强自身建设，引以为戒，规范检测行为，强化质量安全意识，不断完善质量保证体系，认真贯彻省、市相关检测管理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开展检测业务，加大检测人员培训力度，切实提高检测人员质量责任意识和能力水平，确保检测数据科学、真实、准确。

淮安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4年4月30日

